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目 录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4-39

审计报告

众会字(2016)第 6330 号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专用车厂)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10 月的利润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昆山专用车厂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昆山专用车厂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昆山专用车厂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10 月的经营成果。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0月31日

编制单位：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1	10,308,697.46	14,065,987.52	短期借款	5.12	88,000,000.00	111,156,73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	300,000.00	1,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收票据	5.3	11,352,100.01	400,000.00	应付票据		-	24,300,000.00
应收账款	5.4	870,690,089.34	528,002,412.22	应付账款	5.13	900,573,840.30	564,548,111.25
预付款项	5.5	57,591,945.37	62,991,707.81	预收款项	5.14	1,893,644.72	60,755,790.25
应收利息		-	-	应付职工薪酬	5.15	1,237,065.78	1,097,264.20
应收股利		-	-	应交税费	5.16	6,152,165.95	508,232.52
其他应收款	5.6	3,059,866.86	3,468,087.23	应付利息	5.17	354,755.72	223,214.50
存货	5.7	47,877,500.33	104,955,126.21	应付股利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其他应付款	5.18	64,749,553.27	12,513,229.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17,375,777.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1,001,180,199.37	733,059,098.71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2,961,025.74	775,102,574.8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	-	-	长期借款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投资性房地产		-	-	专项应付款		-	-
固定资产	5.9	47,796,638.92	50,007,489.22	预计负债		-	-
在建工程		-	30,000.00	递延收益		-	-
工程物资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固定资产清理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油气资产		-	-	负债合计		1,062,961,025.74	775,102,574.83
无形资产	5.10	10,884,212.19	11,140,008.69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	-	股本	5.19	55,000,000.00	55,000,000.00
商誉		-	-	其他权益工具		-	-
长期待摊费用	5.11	-	208,346.00	资本公积	5.20	13,407,936.19	13,407,936.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综合收益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专项储备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680,851.11	61,385,843.91	盈余公积	5.21	2,472,715.51	2,472,715.51
				未分配利润	5.22	-73,980,626.96	-51,538,283.91
				股东权益合计		-3,099,975.26	19,342,367.79
资产总计		1,059,861,050.48	794,444,942.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059,861,050.48	794,444,942.62

法定代表人：郑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姜杰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强

利润表

2016年1-10月

编制单位：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5.23	5,282,324,730.99	6,321,909,706.62
减：营业成本	5.23	5,274,203,987.30	6,309,677,061.0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24	107,725.62	490,416.65
销售费用	5.25	8,583,168.56	4,778,964.38
管理费用	5.26	9,909,410.41	10,803,192.67
财务费用	5.27	3,783,243.03	7,225,704.67
资产减值损失	5.28	10,415,552.81	3,665,907.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5.29	706,232.88	16.44
二、营业利润		-23,972,123.86	-14,731,524.05
加：营业外收入	5.30	1,551,114.04	7,414,432.31
减：营业外支出	5.31	21,333.23	-
三、利润总额		-22,442,343.05	-7,317,091.74
减：所得税费用	5.32	-	3,270,452.97
四、净利润		-22,442,343.05	-10,587,544.7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郑钟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姜杰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志强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昆山市周市镇金茂路 1288 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郑钟
注册资本: 55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经营范围: 自卸车、普通半挂车、罐式车的制造、改装及售后服务; 专用汽车的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汽车配件及机械零件加工; 汽车金属容器制造、加工; 汽车销售; 道路普通货运; 医疗器械批发及零售;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80 年 09 月 06 日
营业执照: 9132058313813209XF

1.2 公司历史沿革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下称“昆山专用车厂”)成立于 1986 年, 注册资本为 347.29 万元, 其中: 昆山市新昌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新昌实业”)投入 208 万元, 占 60%; 四川汽车制造厂(重庆重型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投入 139.29 万元, 占 40%。

2006-2007 年, 注册资本为 485.78 万元, 出资方及出资比例不变。

2008 年 7 月, 企业注册资本调整为 402.4 万元, 出资方及出资比例不变。

2009 年, 企业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注册资本增至 2200 万元, 出资方及出资比例不变。

2010 年 10 月 22 日, 新昌实业与重庆重型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重庆重汽”)签订了国有产权转让合同, 重庆重汽同意将所持有的昆山专用车厂 40%的股权转让给新昌实业。根据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结果, 该部分股权的评估价为 1327.68 万元, 以此为依据确定转让价格为 680 万元。转让款分已付清, 产权交割及工商变更工作均已完成。

2012 年 7 月 5 号, 上海华安投资有限公司(申华控股独资投资公司)以 5000 万元的价格, 从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手中收购 60%股权。至此, 上海华安投资有限公司占有昆山专汽 60%股份, 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占有昆山专汽 40%股份;

2013 年 5 月, 上海华安投资有限公司和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按照 60%和 40%比例, 共同向昆山专汽增资 3300 万元, 增资完成后, 昆山专汽注册资本 5500 万元;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续)

2.2 持续经营

经本公司评估, 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 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 3.17 “收入” 的各项描述。

3.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2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0 月 31 日止。

3.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 (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3.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6.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3.6.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 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核算。以非记账本位币编制的现金流量表中各项目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7 金融工具

3.7.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7.2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7 金融工具 (续)

3.7.2 金融资产的分类 (续)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 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3 金融资产的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按照成本计量; 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在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所有者权益, 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 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 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

3.7.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因金融资产转移获得了新金融资产或承担了新金融负债的, 在转移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包括看涨期权、看跌期权、担保负债、远期合同、互换等), 并将该金融资产扣除金融负债后的净额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公司与金融资产转入方签订服务合同提供相关服务的 (包括收取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 并将所收取的现金流量交付给指定的资金保管机构等), 就该服务合同确认一项服务资产或服务负债。服务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并作为上述对价的组成部分。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7 金融工具 (续)

3.7.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续)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 (在这种情况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3.7.5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7.6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后续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其他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7.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7.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7 金融工具（续）

3.7.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续）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减值认定标准：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交易价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及相关交易费用之和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3.8 应收账款

3.8.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笔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8 应收账款 (续)

3.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组合	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对关联公司的股东项目借款	其他方法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5	0.5
1—2 年	1	1
2—3 年	5	5
3—4 年	10	1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50	50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合并范围内组合	--	--
对关联公司的股东项目的借款	--	--

注: 上述组合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但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 应根据其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

3.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非重大的但依据公司收集的信息证明该债务人已经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形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的应收款项, 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定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3.9 存货

3.9.1 存货的类别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9 存货 (续)

3.9.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中整车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

3.9.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 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 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 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 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3.9.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9.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3.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资产, 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 1) 该资产必须在其当期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部分资产作出决议;
- 3)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1 固定资产

3.11.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11.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3.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3.13 无形资产

3.8.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许可权。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按照 50 年摊销，软件许可权按照 2 年摊销。

对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14 长期资产减值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3.16 职工薪酬

3.16.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并确认相应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6.2 离职后福利

3.16.2.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 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 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16.3 辞退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 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3.17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 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 确认相关的收入。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7 收入确认 (续)

3.17.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 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汽车销售业务中, 公司作为批发商, 取得并审核最终经销商订单或订单汇总表及实际付款情况, 向整车厂发出采购订单, 收到开票信息并核实后向下级经销商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3.17.2 提供劳务

提供的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 在劳务已经提供, 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证据时, 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 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 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长期合同工程在合同结果已经能够合理地预见时, 按结账时已完成工程进度的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17.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收入的实现。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3.18 政府补助

3.18.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但是,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8.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3.18 政府补助 (续)

3.18.3 政府补助性质判断依据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 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3.20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20.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20.1.1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3.20.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20.2.1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税项

4.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租金收入 ^{注1} 、固定资产处置 ^{注2} 按简易办法征收)	17%、5%、2%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 元/平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从租计征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2%
印花税	购销合同	0.3‰

注 1: 根据财税[2016]6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有关再保险、不动产租赁和非学历教育等政策的通知》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中的一般纳税人, 出租自行开发的房地产老项目, 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 按照 5%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公司据此计算缴纳租赁收入增值税。

注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4 年第 36 号) 规定,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使用过的固定资产(进项税未抵扣), 可按简易办法依 3% 征收率减按 2% 征收增值税, 同时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据此计算缴纳已使用固定资产处置所得增值税。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5.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4,734.99
银行存款	1,883,639.53
其他货币资金	8,400,322.94
合计	10,308,697.46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总额	--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其他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权益工具投资	--
其他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董事长郑钟用公司资金以个人名义购买利安保险公司保险，为公司流动贷款提供质押，保单产生的相关收益及本金全部归公司所有，该 300,000.00 元保单于 2016 年 12 月 17 日到期。上期 1,500,000.00 元幸福人寿保险公司保单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到期，本金 1,500,000.00 元及收益 302,920.50 公司已收到。

5.3 应收票据

5.3.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352,100.01
商业承兑汇票	--
合计	11,352,100.01

5.3.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 2016 年 10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9,260,857.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99,260,857.00	--

5.3.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5.3.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4 应收账款

5.4.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792,682.68	39.45	4,456,248.62	1.27	347,336,434.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76,926.41	1.43	8,601,865.15	67.32	4,175,061.2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7,281,160.76	59.12	8,102,566.74	1.54	519,178,594.02
合计	891,850,769.85	100.00	21,160,680.51	2.37	870,690,089.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销售分公司	322,304,968.25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13,589,3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尼日利亚依维柯红岩专用车有限公司	8,097,803.03	4,456,248.62	55.03	根据可收回金额计提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7,800,611.4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u>351,792,682.68</u>	<u>4,456,248.62</u>	<u>1.27</u>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4 应收账款 (续)

5.4.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锦州市汽车运输一队	2,622,298.72	2,622,298.72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市汽车四队	1,648,000.00	1,648,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南京分公司	1,620,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锦州集装箱运输公司	1,286,390.72	1,286,390.72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申华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1,233,061.26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温州市五机化医外贸有限公司	1,071,400.00	1,071,4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红岩科技有限公司	477,000.00	477,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昆明分公司	476,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镇江龙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71,000.00	126,000.00	46.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收回部分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成都分公司	238,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三亚分公司	238,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25,000.00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预计可收回
上海交通机械配件修理厂	201,300.00	201,3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169,475.71	1,169,475.71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u>12,776,926.41</u>	<u>8,601,865.15</u>	<u>67.32</u>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应收账款（续）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67,293,104.48	2,336,465.52	0.50
1-2 年	41,887.37	418.88	1.00
2-3 年	14,512,376.55	725,618.83	5.00
3-4 年	43,131,978.82	4,313,197.88	10.00
4-5 年	2,120,205.68	636,061.70	30.00
5 年以上	181,607.86	90,803.93	50.00
合计	527,281,160.76	8,102,566.74	1.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组合的应收账款之外的应收账款。

5.4.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565,631.25 元。

5.4.3 本期应收账款前五名期末余额合计 839,610,960.95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4.14%；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7,300,040.50 元。

5.4.4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4.5 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5 预付账款

5.5.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510,788.67	98.12
1 至 2 年	694,093.60	1.21
2 至 3 年	354,628.00	0.61
3 至 4 年	--	--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32,435.10	0.06
合计	57,591,945.37	100.00

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5.5.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总额为 54,255,755.41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为 94.21%。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预付账款（续）

5.5.3 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款项明细

单位名称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计提坏账
四川红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76,605.66	76,605.66
重庆液压件厂	71,064.61	71,064.61
山东济南重汽销售公司	61,164.19	61,164.19
石家庄化工机械厂	56,300.00	56,300.00
四川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51,400.00	51,400.00
上海乔奇汽车板有限公司	49,000.00	49,000.00
其他	325,933.95	319,915.95
合计	691,468.41	685,450.41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6 其他应收款

5.6.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91,266.99	59.79	4,591,266.99	100	--
其他按账龄段划分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款项	3,088,021.96	40.21	28,155.10	0.91	3,059,866.86
合计	7,679,288.95	100.00	4,619,422.09	60.15	3,059,866.86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专用线厂	1,158,222.65	1,158,222.65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沈辰祉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重型汽车财务公司	486,899.03	486,899.03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钟达维	440,000.00	440,000.0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剑源公司	311,865.02	311,865.02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汽车专用线厂	289,283.39	289,283.39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1,404,996.90	1,404,996.90	100.00	账龄 5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91,266.99	4,591,266.99	100.00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6 其他应收款 (续)

5.6.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续)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363,811.62	11,819.06	0.50
1-2 年	539,145.24	5,391.45	1.00
2-3 年	172,417.70	8,620.89	5.00
3-4 年	10,000.00	1,000.00	10.00
4-5 年	--	--	30.00
5 年以上	2,647.40	1,323.70	50.00
合计	3,088,021.96	28,155.10	7.6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5.6.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9,921.56 元。

5.6.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母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的款项	--	892,993.34
借款 (非合并单位收取利息的)	--	--
往来款、代垫款	6,558,048.71	5,373,006.91
保证金、押金	16,696.60	5,000.00
员工暂借款	222,757.43	203,343.93
应收出口退税	--	--
其他	881,786.21	763,243.58
合计	7,679,288.95	7,237,587.76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6 其他应收款 (续)

5.6.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待结算户	其他	881,786.21	1 年以内	11.48	4,408.93
辽宁华旗专用 汽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代 垫款	567,920.00	1 年以内	7.40	2,839.60
昆山供电公司	往来款、代 垫款	485,875.63	1 年以内	6.33	2,429.38
昆山胜方电子 有限公司	往来款、代 垫款	345,915.69	1 年以内	4.50	1,729.58
上海跃而起人 力资源有限公 司	往来款、代 垫款	143,180.00	1 年以内	1.86	715.90
合计		2,424,677.53		31.57	12,123.39

5.6.5 期末余额中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5.6.6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5.6.7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7 存货

5.7.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591,070.15	--	13,591,070.15
在产品	3,933,643.99	--	3,933,643.99
库存商品	30,749,804.47	397,018.28	30,352,786.19
合计	48,274,518.61	397,018.28	47,877,500.33

5.7.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金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397,018.28	--	--	--	--	397,018.28
合计	397,018.28	--	--	--	--	397,018.28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续)

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70,000.00	1,370,000.00	--
其中: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按成本计量的	1,370,000.00	1,370,000.00	--
其他	--	--	--
合计	1,370,000.00	1,370,000.00	--

5.8.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分红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重汽财务公司	1,170,000.00	--	--	1,170,000.00	1,170,000.00	--	--	1,170,000.00	--	--
昆山信发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	--	--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	--
合计	1,370,000.00	--	--	1,370,000.00	1,370,000.00	--	--	1,370,000.00	--	--

5.8.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增加		减少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 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 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370,000.00	--	--	--	--	1,370,000.00
合计	1,370,000.00	--	--	--	--	1,370,000.00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9 固定资产

5.9.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574,958.29	--	11,944,069.48	1,702,077.71	76,221,105.48
2.本期增加金额	--	--	246,835.92	204,375.39	451,211.31
(1) 购置	--	--	246,835.92	204,375.39	451,211.31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明细调整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347,530.00	347,530.00
(1) 处置或报废	--	--	--	347,530.00	347,530.00
(2) 其他转出	--	--	--	--	--
4.期末余额	62,574,958.29	--	12,190,905.40	1,558,923.10	76,324,786.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603,992.06	-	7,895,864.33	713,759.87	26,213,616.26
2.本期增加金额	1,651,283.64	--	711,087.75	282,313.72	2,644,685.11
(1) 计提	1,651,283.64	--	711,087.75	282,313.72	2,644,685.11
(2) 其他增加	--	--	--	--	--
(3) 明细调整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330,153.50	330,153.50
(1) 处置或报废	--	--	--	330,153.50	330,153.50
(2) 其他转出	--	--	--	--	--
4.期末余额	19,255,275.70	-	8,606,952.08	665,920.09	28,528,147.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3,319,682.59	--	3,583,953.32	893,003.01	47,796,638.92
2.期初账面价值	44,970,966.23	--	4,048,205.15	988,317.84	50,007,489.22

5.9.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5.9.3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5.9.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9.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9.6 固定资产房屋共 44,276.40 m²已用于中信银行贷款抵押。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10 无形资产

5.10.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11,040.00	85,470.09	13,296,510.09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内部研发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13,211,040.00	85,470.09	13,296,510.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3,766.40	42,735.00	2,156,501.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184.00	35,612.50	255,796.50
(1) 计提	220,184.00	35,612.50	255,79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2,333,950.40	78,347.50	2,412,297.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77,089.60	7,122.59	10,884,212.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97,273.60	42,735.09	11,140,008.69

5.10.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5.10.3 无形资产土地共 129,522.60 m²已经用于中信银行贷款抵押。

5.11 长期待摊费用

5.11.1 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摊销海外市场信息化提升项目	208,346.00	--	208,346.00	--	--
合计	208,346.00	--	208,346.00	--	--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12 短期借款

5.12.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
信用借款	--
银行承兑汇票融资	28,000,000.00
合 计	88,000,000.00

注: 抵押借款 6,000.00 万元抵押物是昆山专用厂名下 11 处房产和 1 块土地, 共计面积 173,799.6 m², 评估价值 12,068.39 万元。

5.12.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5.13 应付账款

5.13.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900,573,840.30
合计	900,573,840.30

5.13.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5.14 预收账款

5.14.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893,644.72
合计	1,893,644.72

5.14.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15 应付职工薪酬

5.15.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97,264.20	11,913,369.92	11,773,568.34	1,237,065.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	1,224,088.42	1,224,088.42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 他福利	--	--	--	--
合计	1,097,264.20	13,137,458.34	12,997,656.76	1,237,065.78

5.15.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1,654.20	10,660,696.70	10,663,433.20	838,917.70
2. 职工福利费	--	183,914.45	183,914.45	--
3. 社会保险费	--	694,508.57	694,508.57	--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	548,321.32	548,321.32	--
2. 工伤保险费	--	107,314.70	107,314.70	--
3. 生育保险费	--	38,872.55	38,872.55	--
4. 住房公积金	--	228,510.20	228,510.2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5,610.00	145,740.00	3,201.92	398,148.08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097,264.20	11,913,369.92	11,773,568.34	1,237,065.78

5.15.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	1,161,766.48	1,161,766.48	--
2. 失业保险费	--	62,321.94	62,321.94	--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1,224,088.42	1,224,088.42	--

5.16 应交税费

税种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增值税	5,804,298.42
营业税	60,893.43
城建税	3,528.17
房产税	104,775.36
土地使用税	9,932.80
印花税	165,209.60
教育费附加	2,116.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11.27
合计	6,152,165.95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17 应付利息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企业债券利息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3,375.01
关联方借款利息	271,380.71
合计	354,755.72

5.18 其他应付款

5.18.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借款	62,066,312.58
母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的款项	--
往来款、代垫款	2,678,842.22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2,018.47
保证金、风险金、押金	2,380.00
合计	64,749,553.27

5.18.2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5.19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	22,000,000.00	40.00	--	--	22,000,000.00	40.00
上海华安投资有限公司	33,000,000.00	60.00	--	--	33,000,000.00	60.00
合计	55,000,000.00	100.00	--	--	55,000,000.00	100.00

5.20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其他资本公积	13,407,936.19	--	--	13,407,936.19
合计	13,407,936.19	--	--	13,407,936.19

5.21 盈余公积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1,294.43	--	--	81,294.43
任意盈余公积	2,391,421.08	--	--	2,391,421.08
合计	2,472,715.51	--	--	2,472,715.51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538,283.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538,283.91
加: 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42,343.0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980,626.96

5.23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5.23.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74,096,096.34	5,268,955,703.77
其他业务	8,228,634.65	5,248,283.53
合计	5,282,324,730.99	5,274,203,987.30

5.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营业税	90,284.45
城建税	8,763.77
教育费附加	5,206.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70.96
合计	107,725.62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25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销售机构经营费用	3,794,101.49
业务宣传费	8,208.5
展览费	209,846.26
广告费	85,341.74
售后服务费	495,926.01
运杂费	3,977,427.67
其他销售费用	12,316.89
保险费	--
合计	8,583,168.56

5.26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职工薪酬	2,821,668.31
行政机构管理费	1,089,295.45
聘请中介机构费	344,858.26
人事招聘费	--
税费	2,579,032.69
物料消耗	3,009.34
财产保险费	2,995.00
水电气费用	133,503.35
固定资产折旧费	2,064,869.59
固定资产修理费	260,847.15
无形资产摊销费	220,184.00
研发支出	8,150.00
其他管理费用	342,425.97
租赁费	38,571.30
合计	9,909,410.41

5.27 财务费用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利息支出	9,409,874.49
减: 利息收入	3,161,229.24
利息净支出	6,248,645.25
汇兑损失	374,396.57
减: 汇兑收益	2,922,499.27
汇兑净损失	-2,548,102.70
银行手续费	82,700.48
合计	3,783,243.03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2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坏账损失	10,415,552.81
合计	10,415,552.81

5.29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2,920.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理财产品到期取得的投资收益	403,312.38
合计	706,232.88

5.30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1,114.04	51,114.04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1,114.04	51,114.04
政府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	--	--
合计	1,551,114.04	1,551,114.04

5.3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 1-10 月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478.89	8,478.89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478.89	8,478.89
滞纳金损失	12,854.34	12,854.34
合计	21,333.23	21,333.23

5.32 所得税费用

5.32.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当期所得税费用	--
合计	--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续)

5.32 所得税费用 (续)

5.32.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利润总额	-22,442,343.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10,585.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728.4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73,857.34
所得税费用	--

5.33 外币货币性项目

5.33.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05.31	6.7641	712.32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0,033,677.36	6.7641	67,868,797.02
预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00,000.00	6.7641	676,410.00
长期应付款			
其中: 美元	--	--	--

6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6.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6.1.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昆安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进出口业务	100.00	--	投资设立

7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7.1 市场风险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外销改装车承受因美元产生的外汇风险, 但金额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汇率风险对本公司主要及持续性业务不存在重大影响。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股东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 例 (%)	股东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 比例 (%)
上海华安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股权投资	10,000.00	60.00	60.00

8.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母公司
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四川明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申华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上海申华诺宇医用汽车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沈阳申华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同一集团控制下企业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风帆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8.3 关联交易情况

8.3.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2,183,657,599.89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1,841,653,246.82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2,340,146,147.50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4,875.09
沈阳金杯车辆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及接受劳务	157,102,393.16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续)

8.3 关联交易情况 (续)

8.3.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1,474,175,308.02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1,459,570,159.12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977,971,691.14
上海申华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660,554,999.86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157,352,478.67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1,384,615.38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698,333.33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406,837.61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384,615.38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203,418.80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203,418.80
四川明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180,000.00
云南风帆明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及提供劳务	65,128.21

8.4 关联担保事项

8.4.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2-29	2016-9-9	是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16-6-6	2016-12-6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7-13	2017-1-13	否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9-20	2017-3-7	否

未履行完毕的担保金额合计 28,000,000.00 元系本公司通过银行承兑汇票向银行融资。

8.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1-1	2016-12-31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33,900,000.00	2016-2-23	2016-10-31	
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6-1-1	2016-12-31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融资

8.6.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2,608,568.25	--
应收账款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105,360,855.65	526,804.28
应收账款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13,589,300.00	--
应收账款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7,800,611.40	--
应收账款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620,000.00	--
应收账款	上海申华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1,233,061.26	--
应收账款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476,000.00	--
应收账款	华晨汽车(铁岭)专用车有限公司	292,600.00	1,463.00
应收账款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238,000.00	--
应收账款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三亚分公司	238,000.00	--
应收账款	上海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25,000.00	--
其他应收款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8.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及融资（续）

8.6.2 应付项目及融资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票据融资）	28,000,000.00
应付账款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489,778,244.22
应付账款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266,730,924.38
应付账款	沈阳华晨金杯汽车有限公司	131,328,061.5
应付账款	华晨专用车装备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43,650.00
应付账款	上海明友泓福汽车投资有限公司	6,673.50
应付账款	上海申华诺宇医用汽车有限公司	307.69
预收款项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
预收款项	华晨国际汽贸(大连)有限公司	--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华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43,750,732.27
其他应付款	上海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078,398.02
其他应付款	昆山新昌实业有限公司	5,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沈阳申华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437,182.29

9 承诺及或有事项

9.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承诺事项。

9.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重大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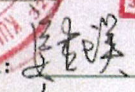
10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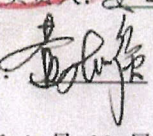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2016 年 1-10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昆山专用汽车制造厂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17 年 1 月 20 日

